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对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欢乐家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李建、曾劲松

（三）培训时间：2025 年 4 月 8 日

（四）培训地点：欢乐家大厦会议室

（五）培训人员：李建

（六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相关人员

（七）培训内容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要求，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等进行培训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

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公司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中信证券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公司治理、以及自身行为规范有了更全面的了解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李 建

曾劲松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